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AV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名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108)

非執行董事之委任及辭任

FAV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吳季驊先生(「吳先生」)因個人事業發展無暇兼顧，已辭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之職務，由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起生效。吳先生確認與董事會概無任何不同意見亦無與吳先生辭任有關而須知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留意之事宜。

本公司之董事會並藉此宣佈，劉清晨先生(「劉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起生效。

劉清晨先生

劉先生，42歲，持有中央財經大學(前稱「中央財政金融學院」)經濟學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學，其亦持有首都經濟貿易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主修金融學。劉先生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現為邢台金正會計師事務所執業註冊會計師，在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二十一年之經驗。

在獲委任前之三年內，劉先生並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眾公司董事職務。劉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於本公佈日期，劉先生於本公司證券中並無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分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 僅供識別

劉先生以委任函件委任，首次任期為一年，其後可於首次任期屆滿前之兩個月內，以書面互相同意續期一年。劉先生可獲得董事袍金每月9,000港元，該金額乃訂約各方經參考現行市況，公平磋商後釐定。除此之外，劉先生並不享有本公司任何花紅的權利。劉先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在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惟可膺選連任。

除上述者外，就董事會所知，有關劉先生之委任，並無任何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之規定而須予披露的資料，亦無任何其他須予本公司股東知悉之事宜。

董事會謹此對吳先生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感謝，並藉此歡迎劉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名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革

香港，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革先生、趙國衛先生及馬振峰先生，非執行董事劉清晨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元剛先生、楊杰先生及楊東立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之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發當日起至少七日存放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fava.com.hk。